



中国当代名家小说系列
杨晓升★主编

女人四十

不惑之年看魅力女人如何摇曳多姿

张翎 著

昨晚临睡，络丝试试探探地说了句：“没想到日子过得这么快，转眼就四十了。”英选也没反应，倒身便睡着了。听着英选高高低低的鼾声和巴比的狗时紧时缓的吠声，络丝却翻来覆去地醒了半夜。后来便暗笑自己，儿子都上大学了，难道还真为一张生日卡寻死寻活不成？早上起来，心口却是堵堵的：一个女人活到四十岁，若没从男人手里得过一朵花，是不是算白活了一场呢？



YZLI0890112599

华语文学传媒大奖★《人民文学》奖★《十月》文学奖★《中篇小说选刊》优秀小说奖
获得者★婚恋力作

中国工人出版社

女人四十

张翎 著

中国工人出版社



YZLI0890112599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女人四十 / 张翎著. —北京:中国工人出版社,2011.12

(三昧文学馆·中国当代名家小说系列)

ISBN 978-7-5008-5102-8

I. ①女… II. ①张…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257354号

女人四十

出版人 李庆堂

责任编辑 李 阳 陆文洋 吴 迪

责任校对 赵贵芬

责任印制 杨向辉

出版发行 中国工人出版社(北京市东城区鼓楼外大街45号 邮编:100120)

网 址 <http://www.wp-china.com>

电 话 010-62350006(总编室) 010-82075934(社科文艺分社)

010-62005038(传真)

发行热线 010-62383056 62005042(传真)

读者服务 010-62389465

经 销 各地书店

印 刷 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 本 70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 张 14.5

字 数 200千字

版 次 2012年1月第1版 2012年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24.00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读者服务部门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录

张翎作品

卷一 女人四十 001

卷二 雁过藻溪 010

卷三 恋曲三重奏 062

卷四 黑暗夜晚 108

卷五 向北方 170

卷一：女人四十

今天是络丝四十岁生日。

早上闹钟响的时候，正七点，一分不差。

络丝在床上又赖了一会儿，才起来。很是腰沉腿软。坐在床沿上，闭着眼睛，拿两只脚在床底下钩来钩去的，钩着了那双软底绣花拖鞋。穿上了，又掩嘴打了好些个哈欠，方勉强将眼睛睁开了。掀开窗帘，外头太阳已经白花花地照了一地，住在街口的邻居巴比正在草地上逗狗。巴比家的狗，是一只三岁大的沙皮，禁不起热，便蹲在树影底下，一颤一颤地吐着舌头喘气。巴比有钱，所以巴比家的狗，过得比人还强。听说每请兽医出一次诊，就是一千块钱。巴比在乡间有好几幢别墅，光下人就有十好几个。

窗口的树叶深处，有虫子在细声细气地叫唤。不知那是不是蝉？若是，肯塔基的蝉，一定不是中国的那种。记得从前在杭州的老家，夏日里蝉叫起来，是声嘶力竭，磨着人的神经的，哪有这样的文气？

床上英选翻了个身，哼唧了几声，又拿被单将头脸裹了。络丝慌忙放下窗帘，轻轻地带上门，去了洗手间。英选睡觉的时候，是天皇老子也不得打扰的。英选常说：“千金难买黎明觉。”当然，英选的黎明概念，可以从早上五点一直延伸到十点。

刷了牙，洗了脸，络丝猛一抬头，看见镜子里有个女人，窄长脸，高颧骨，颊上深深浅浅地长了些雀斑。眉毛稀疏，眼皮肿胀，眼袋松松地像兜了个核桃。头发飞散，形同鬼魅。愣了一愣，方明白那是还没有化妆的自己。忙将胭脂粉盒拿了出来，在颊上狠扫了几道，才渐渐地有了些血色。一边梳头，一边就感叹：女人到了四十，还有什么可以大惊小怪的？

出了洗手间,就去叫捷米起床。敲了几下门,没人答应,才想起捷米上个星期已经去水牛城的纽约州立大学报到了。

就进了厨房,倒了一杯冷牛奶,又往牛奶里扔了两片维他命钙片,拿调羹慢慢地搅着,等着化开。戈登医生说了,女人到了四十,身上的骨质开始疏松,得大量补钙。其实,女人到了四十,缺的哪只是一样钙呢?

络丝和英选出国时,就三十出头了。等到终于把学位念出来,英选当了电机工程师,络丝当了听力康复师,两人就急急地攒捷米上大学的费用。四十岁的女人,到现在还没有自己的家,租着别人的房子住着。

络丝看了看墙上的挂钟,才七点一刻。就慢吞吞地往面包机里搁了两片面包。从前这个时候,英选正满脸泡沫地站在洗手间的大镜子跟前刮胡子;捷米半提着裤子,一边等着撒那一泡隔夜的长尿,一边和他老子骂几句头晚的垒球赛;她自己则在厨房里,置若罔闻地准备一家人的早餐。后来,英选的公司不景气,英选被裁了员,早上就不用早起了。最近,捷米又上了大学。于是,早餐桌上,便只剩了络丝一人。

络丝吃着早餐,听见阳台上有叽叽咕咕的声音。探头就看见窗口歇了一只大灰鸽子,正拿嘴衔了块东西,喂一只小灰鸽子。小的一口一口地吃了,很饱足的样子,便把头一蹭一蹭地藏在大大的胸前。那只大的立时就肥大了起来。络丝心想:总有一天,那只小的会长成大的,翅膀一硬,就飞走了。剩下那只老的,守着空巢,打发那过也过不完的辰光。如此想着,络丝突然觉得自己已经成了那只老鸟,心里便有些凄惶。很想把英选叫起来,说几句话。走到卧室跟前,却又停住了。

英选失业之后,刚开始还信心十足地找工作。找了几个月,没着落,脾气就变了。络丝下班回家来,免不了说起些诊所里的事。英选听了,不是阴着脸不接话茬儿,就是冷冷地回她一句:“我倒真想有个老板好给我气受呢。”两人可以说的话,便渐渐少了起来。

刚出国那年,络丝过生日,英选也学洋人的样子,给络丝买过一张贺卡。后来嫌烦,就都免了。昨晚临睡,络丝试试探探地说了句:“没想到日子过得这么快,转眼就四十了。”英选也没反应,倒身便睡着了。听着英选高高低低的鼾声和巴比的狗时紧时缓的吠声,络丝却翻来覆去地醒了半夜。后来便暗笑自己,儿子都上大学了,难道还真为一张生日卡寻死寻活不成?早上起来,心口却是堵堵的:一个女人活到四十岁,若没从男人手里得过一朵花,是不是算白活了一场呢?

墙上的挂钟当地敲了一下,正是七点半。络丝套上高跟鞋,拎了午餐包和公文包,出了门。到了车站,突然想起昨晚巴比找过英选,忙又折回来,在冰箱上留了个条,让英选起来后给巴比回个电话。

一路上,个个口子都是红灯。平日开车十五分钟就到的路程,公共汽车慢慢吞吞地走了四五十分钟。又碰上学校开学,一车里挤满了十几岁的孩子,追来踢去的,甚是喧闹。络丝紧走了几步路,又遭这一挤一闹,额上便渗出些汗来,太阳穴也一扯一扯地疼起来。

赶到诊所,还没掏出钥匙,门外已经站着三个病人了。都是没有预约的。无论说过多少次看病需要预约,总有人在没有预约的时候来。最近诊所的生意不太好,络丝也不敢得罪病人,只好笑着请进。

刚把病人安顿着坐下了,电话便惊天动地地响了起来。络丝这才发觉秘书凯西还没到,只好自己接了电话。

第一个电话是问做不做妊娠试验的。络丝耐心解释给她听这里是听力诊所,不测试除耳朵以外的任何人体器官,那人方半信半疑地挂了。候诊的病人听见了,都抿着嘴窃窃地笑。

第二个电话是问对过眼科诊所的电话号码。络丝大声说了三遍,那人还听不明白。最后只好替他约了个时间,让他先把耳朵看好了再去看眼睛。那几个候诊的病人越发笑得咯咯的。

第三次电话铃响时,络丝没了耐心。刚想说“过十分钟等秘书来了再打”,一听却是捷米的声音。儿子很少往诊所给她打电话,今天挂了长途来,猜着大约是祝她生日快乐呢。络丝心里就有了几分欣喜。谁知捷米开口就说是车出了毛病,修一修要一千五百块钱。问家里能不能赶紧寄钱过来,他开学还等着用车呢。没容络丝回话,就挂了。

络丝放下电话,心里越发地堵了起来。儿子十七八了,大事小事上,只知道伸手问父母。六尺四寸的个子,身体强壮,手脚齐全的,就不能自己去打份工?巴巴家这么有钱,巴巴的女儿暑假里不是照样在加油站干活,骑单车沿街送报吗?一千五百块钱又不是个小数目。捷米今年上大学,论成绩进哈佛普林斯顿都没有问题。最后选择了纽约州大,就是因为这所学校给捷米免了学费。可是书费杂费住宿费伙食费还是一笔大开支。

临去学校报到,英选把自己的丰田车给了儿子,络丝又让带了一张五千块钱的支票。若是自己读书那阵,遇到难处向谁伸手呢?当年自己和英选怀揣四十五美金和一个说不清道不明的梦,就来美国打天下了。为了省钱,住在人家的阁楼里。阁楼矮得让人直不起腰来,渐渐的,英选走路的姿势都变了。同学都笑他是受了日式教育,很懂得点头哈腰这一套。不用说没钱买车,就是坐公共汽车,也是能省就省的。有一年,才入秋,突然天就冷了,下起大雪来。雪落到地上,结成了湿湿滑滑的冰,竟立不住脚。两人从学校回来,英选说今天咱们就坐车回家吧,络丝执意不肯。那天一路上也不知摔了多少跤,走到家,已是清晨五点钟了。

这些苦,儿子一样也没有吃过。络丝和英选出国时,孩子留在国内让外公外婆带了几年。直到两人读完了书,才把孩子接来美国。分手时儿子上小学三年级,重逢时儿子已经快初中毕业了。机场上见着了捷米,孩子和英选齐肩高了,低着头,犟犟地无论如何不肯开口招呼父母。夫妻两人有些喜,有些愧,也有些怕,决心好好地补足对儿子的亏欠。从此络丝兜里若有一块钱的盈余,那

一块钱一定是用在捷米身上的。若有了第二块钱,就用在英选身上。第三块钱存进银行。第四块钱才轮到自己。没想到,这样地惯着儿子,鸟倒是养大了,却是只不会飞的鸟。

这时,秘书凯西端着一杯咖啡,娉娉婷婷地走了进来。冲络丝说了声“早安”,坐下来,将足上的球鞋蹬了,换上一双桃红皮鞋。又从提包里拿出面小镜子,胡乱地补了补口红。都完了,就在桌上摊开晨报。一边看,一边和络丝说着今天的新闻:“西城那家珠宝店失窃案,总算破出来了。你猜是谁?是他自己的亲生儿子。真是家贼难防啊。”

络丝看看手表,九点差一刻。忍了忍,没忍住,就问:“今天病人的病历,都准备好了吗?”凯西笑笑,却不动身:“你总是紧张。人来了当时再拿就是了。我什么时候误过你看病了?”

这个凯西,办事麻利,能独当一面,对病人又极其和善耐心。只是不太好管教。在凯西前头,诊所也雇过好几个秘书了。试用期里都老老实实的,过了试用期就出各种各样的事。老板每三个月换一个秘书,换得头疼脑涨。直到雇了凯西,局面方稳定下来。凯西当过十几年的护士,后来医院裁员,找不着工作,才屈尊当了秘书。以护士的资历,拿秘书的工钱,声气里自然就有些骄横,连老板也得让她一两分。最近老板夫妻去阿拉斯加度假了,没了老板,络丝便越发捏拿不住凯西了。想回嘴,笨嘴笨舌地竟想不出一句得体的话来,便恨自己的英文到底还是欠些火候。只得嘿嘿地干笑两声,罢了,心里却越想越窝囊,便无心无绪地看了几个病人。看到一半,凯西探头进来,鬼鬼祟祟地冲络丝招手。络丝出去,凯西压了嗓门说:“老板来电话了。问这个星期生意怎样。说等他回来,就约个时间会一会那几个找工作的毕业生。有合适的,就招来给你当助手。多张新脸,说不定生意就好起来了。”

这一两年,全州失业率一升再升,政府福利款项一削再削,来买助听器的病人越来越少。老板把员工裁到了最低限额,络丝已经两年没加过工资了。在这

个节骨眼上,怎么会想起再添一把手呢?络丝想了想,突然就明白过来了:哪是给她雇助手呀,分明是借她的手来培训新人,等新人上手了就请旧人走路。新人没经验,工资自然就比旧人低。老板是渔翁得利啊。

络丝回到就诊室,发了一会儿呆。心想晚上回家一定得打出一份履历表来,先下手为强,明天就得去找猎头公司,决不能坐等着老板来裁自己。可是万一没等她找着新饭碗,老板就开口了呢?英选的失业金很快就要发完了,要是她也领失业金,谁来供捷米下个学期的费用?如此一想,头越发地疼了起来,竟像有人拿了锯子在来来回回地锯着。忍不住去厕所呕了几口,又到药房买了一瓶强效泰乐若片,就着凉水吞了两片,方好些。

好不容易熬到了午餐时间。络丝提了午餐包,往隔壁的咖啡店走去。络丝早已与那位韩国老板娘混得烂熟了,虽不买东西却占着个座位,人家也不说什么。坐了,从包里取出午餐来摊在桌上,是一份鸡蛋三明治。早餐吃的也是面包,这会儿就有些腻味。拿起来放到鼻子跟前闻了闻,又包拢来放回去了。老板娘见状,便热热地走过来兜揽生意:“新烤的蛋糕,香极了。”

络丝走到柜台跟前一一看,果真有新鲜蛋糕。黑的那种是巧克力的,她不稀罕。倒是那种金黄的,上面薄薄地铺了层奶油,奶油上堆着厚厚的杏仁,杏仁上又盖着鲜红的草莓,翠绿的香瓜片,紫红的樱桃,五颜六色的,很是招人。就酸酸地流了些口水。

络丝自幼喜甜。三十五岁以后,怕胖,便给自己下了一道禁令,戒了甜食。今天也不知怎的,竟抵抗不住这份诱惑。就对老板娘说:“一块杏仁蛋糕,一块波士顿奶油甜圈饼,一杯咖啡,咖啡里加一份牛奶两份糖。”

待老板娘把东西端到座位上,络丝数了数找头,愣了一愣。又暗笑自己:一辈子也就过一次四十岁生日,别人不记得,自己总得款待自己一回吧?如此想着,竟有些委屈起来,眼圈红了红,赶紧把头低了。老板娘看出来,也不好问,就把收音机拧响了,由着络丝一人闷闷地吃着午餐。杏仁其实并没有想象的脆,

奶油溶化在舌尖上的感觉,有些腻。

“今天上午十一点左右在五十七号公路和威灵顿路交界处发生一起重大车祸。一辆G.M.卡车在拐弯处失去控制,撞到另一辆车上……”

络丝听着收音机,心想在美国哪还有什么新闻呢,每天无非是车祸凶杀白水案件三样旧事,颠来倒去地报。现在的年轻人,开起车来,哼,那个样子。但愿捷米在水牛城没跟人学坏样开飞车——早上也没来得及问车是怎么坏的。

“被撞的是一辆马自达323。司机身受重伤,当场送往附近的好撒玛利亚人医院抢救,情况危急。”

络丝一惊,蛋糕落到了盘子里。

马自达323,她的车就是一辆马自达323啊。

自从英选把他的车子给了捷米,络丝怕英选白天要用车,就把那辆马自达留在了家里,自己搭公共汽车上班。英选会不会开她的车出门了呢?这一惊,非同小可,食欲立时就没了。匆匆将剩下的蛋糕甜饼打了个包,揣起来就往诊所跑。

就往家里挂电话。

挂了几回也没人接。电话铃空空荡荡地响着,一遍又一遍地凌迟着她的神经,便越发慌得没了主张。情急之中找到了好撒玛利亚人医院的号码。拨通了,人去查了回来,说可能是弄错了,医院急救部今天没有接收任何车祸病人。又建议络丝给电台打电话查询。

络丝翻出电话簿来,找着了电台新闻部的号码。等了十几分钟,才有个记者来了,说他就是采访车祸新闻的。当时警察找不到那人的身份证件,只知道是个四五十岁的亚裔男人。络丝听了,脑子轰的一声,天花板就悠悠地旋转起来。忙拨了警察局的号码,秘书小姐说管事的警察吃午饭去了,让络丝留下电话,下午再给回音。

络丝搁下电话,手便簌簌地抖了起来,抖得竟握不拢拳头。想起早上出门

时,左眼皮就噗噗地跳。却记不起到底是左眼跳灾右眼跳财,还是右眼跳灾左眼跳财。

自从把车留给了英选,英选也不常用。昨天络丝下班回家,见车还在原地没挪窝,上楼来就没好气,忍不住叨唠了几句。英选正淘米做饭,没听络丝说完,就把量米的罐子扔了:“不就是今天没出门找工作吗?你要不嫌丢脸,我明天就出去送比萨饼好了。有手有脚的,还真怕饿死不成?”

络丝只当是一时的气话,没想到他还真赌气跑出去了。其实,英选的失业金要到年底才发完,自己何必逼他太甚呢?若他真是没了,一整片天塌在她肩上,她如何扛得起?于是,就把英选平日的种种好处,一一想了起来,泪凉凉地流了一脸。

凯西吃完了午饭回来,见到络丝眼睛红红的,吃了一惊,以为还是头疼的事,忙问:“要不要送你去看急诊?”络丝把头摇了摇。凯西又说:“下午两点以前的病人,来不及取消了。两点以后的病人,我现在就打电话取消。你看完两点以前的病人就赶紧回家歇着吧。看你这脸色,还不把病人吓坏了——到底谁是病人啊?”络丝就由着她张罗,又嘱咐:“有找我的电话马上接到测听室来。”

络丝恍恍惚惚地看了两三个病人,就到了两点。眼睛一闭,便是血肉横飞的场面。诊所是再也待不下去了,抓起公文包,就要去警察局。凯西也不知底里,俯在桌上写了张字条递过去:“这是我家的电话号码。我下班就把明天的病人名单带回家去。你若今天晚上还不见好,就给我来个电话,我替你把明天的病人都取消了。别撑着,不值得。”

络丝接了纸条,心里有些感动,觉得这个凯西其实也不是那么刁横的,倒是自己,是不是有时对别人太苛刻了点呢?

刚走几步,就听见有人在背后喊她。回头一看,凯西半个身子探在窗外,舞着胳膊做了个电话的手势。络丝三步并作两步跑回办公室,抢过话筒,哈罗了一声,竟是英选。

“我早上跟巴比去看他乡下的别墅，离城里才一个半小时的路。他要雇我当修理勤杂管工。包吃包住，一个月再付我两千块钱。以后周末我就可以带你到那边住。四十五公顷的草地，那个绿，那个气派哦。你好几年没度假了。现在孩子也大了，该轮着你这头老鸟歇息歇息了。”

络丝放下电话，身子像被抽走了脊梁骨，软软地瘫在椅子上。凯西递了一杯水过来，络丝摆摆手，就虚虚地起身进了测听室，将门掩了。测听室是隔音的，喧嚣的世界就堵在了外头。又反手将灯也关了，才敢放声放气地哭了出来。哭够了，靠在墙上，四周无色无光无声无息。黑暗像潮水一样奔涌过来，将人从头到脚严严实实地裹住了。在重重的黑暗里，络丝突然觉得有了些依托，不再无着无落。

路很难，也很窄。但总有小小一方空间，可以容得下一个四十岁的女人和一对平平常常的夫妻的。她想。

卷二：雁过藻溪

女儿灵灵考入多伦多大学商学院不久，越明就正式向末雁提出了离婚的要求——那天离他们结婚二十周年纪念日只相差了一个半月。

其实在那之前很长的一段日子里，越明早已不上末雁的床了。末雁知道越明在掐着指头计算着两个日期，一个是两人在同一屋檐下分居两年的日期，一个是女儿灵灵离家上大学的日期。随着这两个日期越来越近地朝他们涌流过来，她感觉到他的兴奋如同二月的土层，表面虽然还覆盖着稀薄的冰碴儿，底下却早蕴藏着万点春意了。她从他闪烁不定欲盖弥彰的眼神里猜测到了他越狱般的期待。在他等待的那些日子里，她的目光时常像狩猎者一样猝不及防地向他扑过来。速度太快太凶猛了，他根本来不及掩藏他的那截狐狸尾巴，就被她逮了个正着。看到他无处遁逃不知所措的狼狈样子，她几乎要失声大笑。

她恨他，有时能把恨出一个洞来。

她恨他不是因为离婚本身，而是因为没有理由的离婚。

越明在外头并没有时髦人所谓的红颜知己。越明一生也难得有一两桩能在朋友圈子里引为笑谈的男女轶事。越明是一个基本按点回家的男人。越明甚至没有几个略微亲近些的同性朋友。一桩婚姻在没有外力的作用下非得散伙不可，其解释只有一个：这桩婚姻像一只自行发霉的苹果，是从芯里往外烂，烂得毫无补救，兜都兜不住了。这种烂法让末雁不能像市井悍妇那样提着裤脚插着腰当街叫骂丈夫负心，这种烂法当众表明了一个男人宁愿孤独冷清致死也不愿和一个女人待在一片屋檐下的决绝，这样的烂法宣布了末雁彻头彻尾的人老珠黄缺乏魅力。

感恩节那天晚上，灵灵用假期打工的钱，请爸爸妈妈去“红龙虾”餐馆吃了

一顿饭。饭吃到一半，女儿就笑咪咪地说：“你们就离了吧，我没事的。只是以后要搬得越远越好。最好妈妈还住多伦多，爸爸搬到温哥华。这样我就可以在多伦多过夏天，在温哥华过冬天了。要是你们再结婚就更好了，我一下子能有两副爸爸妈妈了。”

末雁和越明面面相觑，一时不知如何作答。只觉得在加拿大长大的女儿，和国内那些同龄女孩子相比，似乎真是太成熟了，又似乎真是太憨嫩了——倒是放下了心。

接下来的事就交给了律师去办。几年里存下的退休金，两人各拿了自己名下的那一份。车子也是一人一辆。只有房子略微麻烦一些。通过朋友找到了一个房地产经纪人，前后其实也就花了一两个星期的时间，就卖出去了——净赚了四万加币。卖房所得的钱，在银行和律师手里走过了一圈，就一分为二地归入了各自的账户。灵灵有全额奖学金，剩下的开销，半年跟爸住，半年跟妈住。跟爸住时由爸负担，跟妈住时由妈负担。没有子女监护权的混战，也没有赡养费的纠纷，事情就很是简单明了。

搬家的那一天，越明替末雁雇了搬家公司。大件家具，都给了末雁。剩下的无非是一些日用物件，越明也都尽量让末雁先挑。客气谦让的样子，仿佛不过是送末雁出一阵子差而已。前来帮忙的朋友见了，忍不住问末雁：“那吵翻了天的都没离，你们离什么呢？”末雁忍无可忍，终于将保持到最后的一抹淑女形象蚊子似的碾灭了，随手抓起一个花瓶，朝着越明的汽车砸去。“好你个李越明，天底下的好人，都让你做完了。我就成全你吧。”众人哪里拦得住？车尾早砸出一个弯月形的坑来。

越明不说话，只蹲下身来，捡地上的花瓶碎片。一片一片的看得末雁很是无趣，想说句什么话，搜肠刮肚，终无所得，只好讪讪地坐进了搬家公司的车。车开出去，看见自家那幢红砖房子在反光镜里越变越小，变成了一个小红点，最后消失在一片混杂的街景里头，心想这些年里听了好多关于离婚的恐怖故

事,大概居多是夸大其词的。十几年里经营起来的家,拆起来,其实远没有想象的那样麻烦。

搬进单身公寓的当晚,末雁就梦见了母亲。

“小改,小改。”

母亲在窗外轻轻地叫她。她出生在一九五二年,母亲怀她的时候,正赶上土改,所以就给她取名叫“土改”——末雁是她上大学以后改的名字。末雁站起来,推开窗,一眼就看见母亲站在窗前的那棵大枫树底下。月色黄黄的,照得枫树叶子一团团一簇簇的,仿佛是一只只愤怒的拳头。母亲走了很远的路,鞋面上有土,脸上有汗,两手在灰布衬衫的袖子里不停地蠕动,嘴唇抖抖的,半晌才扯出两个字来,是“藻溪”。末雁正想问藻溪怎么了,母亲突然低了头,转身就走。脚步窸窣窸窣的,走得飞快,末雁追了三条街也没追上,却把自己追醒了——方知是南柯一梦。双手捂着胸,心跳得一屋都听得见。急急地站起来,打开窗,窗外果真是一棵蔫蔫的枫树,树影里漏下来的,果真是一片黄不黄白不白的月光——却是无人。

便知道是母亲催她回家了。

末雁的母亲黄信月,是浙南藻溪乡人。那个名字听起来有几分诗意的小乡镇,在几十年前却只是一个纯粹的乡下地方。黄信月是在土改那年离开藻溪,来到温州城里,经人介绍与末雁的父亲结了婚,从此就住在温州城里,再未回过藻溪老家。

末雁的父亲宋达文,是大名鼎鼎的三五支队刘英手下的干将,解放后做过第一任温州地委组织部部长,后来又升任了地委副书记。在温州那么个小地方,也就算是个大官了。

母亲很少提起藻溪。末雁对藻溪的模糊印象,似乎是和那些偶尔来城里找母亲的乡党有关的。末雁依稀记得那些衣着寒酸皮肤粗糙的乡下人在暮色的掩盖下敲响她家后门的情形——他们从来不敢从前门进屋。他们敲门的声音

是怯怯的，两脚在门前的草垫上来回交替着蹭了又蹭，仿佛要把脚掌连同鞋底的泥土一起蹭落。他们把装着土产的竹篮子放在门里，如果母亲没有说话，他们就会发出一声如释重负的叹息，仿佛他们的心，也随着篮子落到了可以依托的实处。他们和母亲交谈的时候，把原本口音浓重节奏极快的方言，小心翼翼地嚼碎了，轻轻地压在喉咙和舌头之间的空隙里，听上去似乎含了一嘴的棉絮。其实，把这叫做交谈真是一种夸张，因为母亲几乎完全不说话，母亲似乎也没有认真在听，母亲只是面无表情地倚门站着。这样的姿势通常只维持几分钟，乡下人便知趣告别了。他们走后，屋里还会长时间地充溢着腊肉鱼鲞和劣质纸烟交织起来的复杂气息。这种气息如烟如气，在家具和家具、门和门、窗和窗之间的缝隙里暧昧地飘来飘去，母亲的脸色，在这样的气味里也有些阴晴不定起来。

这些乡下来的人是到城里看病的，找工作的，办事的。找母亲当然只是一个幌子，真正的目的不言而喻是找父亲。母亲是一扇门，父亲才是门里的景致。门虽然不是景致，但景致却必须要经过门的。在末雁的记忆中，作为门的母亲是沉默而高深莫测的，而作为景致的父亲反而是一览无余、温和容忍的。只是父亲在八十年代中期就去世了，入葬在城里的老干部公墓。从那以后，来找母亲的乡党就渐渐地少了起来。

母亲做了多年的小学教员，才提升到教务主任的位置上，临退休也不过是一所普通小学的校长。身体一直硬朗。三个星期前洗澡时突然跌倒，就再也没有苏醒过来。当时末雁正和一群京都协议项目的科学家在北极考察，住在加拿大军事基地，来往内陆的飞机十天才有一班。等末雁终于搭上最快一班飞机回到多伦多时，母亲的后事都已经由妹妹操办完了。所谓的后事，也就是遗体告别、火化仪式等等。这些事情全部加起来，其实也只是后事的一半。另外的一半，却是要等着末雁回来办的——母亲反复交代过，身后不沾父亲的光，骨灰由长女末雁送回老家藻溪归入祖坟埋葬。